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GUANG CHEMICAL LIMITED**

**東光化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2)

### 委任非執行董事

東光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陳繼敏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4月6日起生效。

陳女士，43歲，於融資、管理及投資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於1996年7月至2006年5月，陳女士任職於河北省國富農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自此，彼任職於其附屬公司國富(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現擔任該公司總經理，負責公司運營、管理及團隊建設。於2008年10月至2010年10月，彼於隆堯中旺食品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於2009年6月至2010年10月，彼亦擔任宏望國際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主要負責財務管理及營運。此外，於2010年11月至2012年7月，彼於中國優通控股有限公司(一間當時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32)擔任副總經理，負責投資、融資及外部關係。陳女士於2008年2月獲亞太財務策劃聯會頒授特許財務策劃師資格，並於2008年4月取得美國培訓認證協會的認可財務策劃師資格。陳女士於1996年6月取得西北師範大學的文憑，主修電算化會計及統計學，並於2008年8月取得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舉辦的財務策劃師高級研修班文憑。

陳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為三年，自2018年4月6日起生效，並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任期於當時的現有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新及延長兩年任期，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陳女士將不會就其出任非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領取任何其他酬金。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並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位。此外，陳女士(i)於本公告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i)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內，概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以披露的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並無其他有關委任陳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之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並無任何有關陳女士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東光化工有限公司  
主席  
王治河

中國，2018年4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治河先生、孫毅先生、孫祖善先生及徐希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繼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秀香女士、劉金成先生及吳世良先生。